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
(股票代碼 2328)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安興路 97 號
電 話：(02)2211-3066

廣 宇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8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9 ~ 10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1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2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3 ~ 14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5 ~ 52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定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4 ~ 25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5 ~ 39
	(七) 關係人交易	39 ~ 41
	(八) 質押之資產	41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2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2
(十二)	其他	42 ~ 51
(十三)	附註揭露	51 ~ 52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2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淨額	明細表二
	存貨	明細表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	明細表四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數	明細表五
	短期借款	明細表六
	應付帳款	明細表七
	營業收入	明細表八
	營業成本	明細表九
	製造費用	明細表十
	營業費用	明細表十一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8)財審報字第 18003059 號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7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7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項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四)。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及其備抵評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096,799 仟元及新台幣 39,932 仟元；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其備抵評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883,182 仟元及新台幣 123,023 仟元。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透過子公司生產製造電子訊號線纜、連接器及印刷電路板等電腦週邊產品，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生命週期短且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上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要來自過時陳舊或毀損存貨項目，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處理過時存貨之歷史經驗推算而得。由於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常涉及人工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過時陳舊與毀損存貨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且評估其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2. 驗證管理階層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3. 就過時陳舊與毀損之存貨項目所評估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進而評估決定備抵評價損失之合理性。

人工日記簿分錄之適當性

事項說明

日記簿分錄係記錄日常已發生各項交易事項，經由過帳、累積及分類後，組成財務報表項目餘額及交易金額。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日記帳分錄依產生方式主要分為自動分錄及人工分錄兩大類。自動分錄係透過前端子系統（如，銷貨、採購、生產及庫存

等系統)進行原始交易之作業流程及核准程序，並拋轉相關交易分錄至日記簿；人工分錄則採人工作業模式直接記載與核准其他非自動拋轉交易於日記簿中。

由於人工分錄之類型多樣及複雜，涉及人工作業與判斷，不適當之日記簿分錄可能導致財務報表產生重大不實表達，故本會計師認為人工日記簿分錄之適當性因其先天性風險較高，因此對人工日記簿分錄之測試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及評估人工日記簿分錄性質及其產生分錄之流程與控制之有效性以及相關人員權責劃分之適當性，包含不適當人員、時間及會計科目等。
2. 藉由上述瞭解與評估，針對人工分錄依所辨認風險較高之分錄，檢查相關佐證文件、分錄之適當性及其經權責人員切立與核准。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本會計師已對該等公司財務報表轉換為一致會計政策所作之調整，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調整前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2,721,644 仟元及 1,690,379 仟元，各占個體資產總額之 16%及 11%，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170,799 仟元及 178,728 仟元，各占個體綜合損益之 23%及 29%。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聖忠

徐聖忠



會計師

阮呂曼玉

阮呂曼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5825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2 5 日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 年 12 月 31 日	%	106 年 12 月 31 日	%
				金 額		金 額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24,693	2	\$	516,348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36,666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221,248	7	1,090,717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3,711,940	22	3,695,176	23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491,083	3	57,198	-
130X	存貨	六(四)		1,056,867	6	634,792	4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八)		101,079	1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876	-	6,75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047,452	41	6,000,984	37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六(五)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63,134	6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十二(四)		-	-	1,170,386	7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十二(四)					
	動			-	-	74,43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9,163,714	53	8,566,145	5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20,834	-	21,342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		34,811	-	140,15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29,244	-	26,377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869	-	8,47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212,606	59	10,007,312	63
1XXX	資產總計		\$	17,260,058	100	\$	16,008,296 100

(續次頁)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1,889,280 11	\$	1,478,240 9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融負債—流動		-	-	10,954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十二(五)		157,561 1	-	-
2170	應付帳款			1,805,803 11		1,886,311 1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014,761 12		1,525,751 9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及七		226,357 1		235,178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78,358 -		110,547 1
2310	預收款項	十二(五)		- -		141,191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610 -		22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6,172,730 36</u>		<u>5,388,400 33</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115,372 1		66,552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一)		39,144 -		41,363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470 -		2,37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54,986 1</u>		<u>110,285 1</u>
2XXX	負債總計			<u>6,327,716 37</u>		<u>5,498,685 34</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5,183,462 30		5,183,462 3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1,503,606 9		1,503,606 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840,872 5		771,772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96,898 3		430,616 3
3350	未分配盈餘			3,790,709 22		3,117,053 1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五)		(883,205) (6)		(496,898) (3)
3XXX	權益總計			<u>10,932,342 63</u>		<u>10,509,611 66</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7,260,058 100</u>		<u>\$ 16,008,296 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盧松發



經理人：盧松發



會計主管：黃鳳安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18,696,894	100	\$	17,789,97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及七	(	18,033,938)	(97)	(	17,039,645)	(96)
5900 營業毛利			662,956	3		750,330	4
營業費用	六(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	109,076)	(1)	(	114,590)	(1)
6200 管理費用		(	65,485)	-	(	53,900)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4,581)	-	(	2,354)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	1,582)	-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80,724)	(1)	(	170,844)	(1)
6900 營業利益			482,232	2		579,486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88,386	-		29,92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156,456	1	(	76,770)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	32,416)	-	(	13,996)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64,116	4		287,851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76,542	5		227,005	2
7900 稅前淨利			1,358,774	7		806,491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	173,395)	(1)	(	115,493)	(1)
8200 本期淨利		\$	1,185,379	6	\$	690,998	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一)	\$	326	-	(	35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十五)	(	281,685)	(1)		-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二十二)	(	133,084)	(1)	(	71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一)	(	64)	-		60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414,507)	(2)	(	1,01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五)	(	37,218)	-	(	239,301)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十五)		-	-		75,509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二十二)		-	-		97,510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37,218)	-	(	66,282)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51,725)	(2)	(	67,29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33,654	4	\$	623,702	4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29	\$		1.3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27	\$		1.3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盧松發

經理人：盧松發

會計主管：黃鳳安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盧松發

-12-

會計主管：黃鳳安

廣 宇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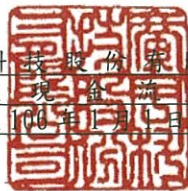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358,774	\$ 806,49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	六(十九) 5,692	8,03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	十二(二) 1,582	(1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六(十八) (166,749)	52,56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5)
利息費用	六(二十) 32,416	13,996
利息收入	六(十七) (2,022)	(1,312)
股利收入	六(十七) (76,589)	(9,43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64,116)	(287,851)
未實現兌換損失	六(二十四) 54,16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19,129	(22,724)
應收票據淨額	-	194
應收帳款淨額	(117,274)	155,344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6,764)	(1,923,317)
存貨	(422,075)	(251,213)
其他應收款	(95,039)	24,845
其他流動資產	2,876	6,2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80,508)	357,415
應付帳款-關係人	489,009	375,380
其他應付款	(54,773)	(55,762)
其他流動負債	(383)	(15)
其他非流動負債	(3,793)	(8,296)
合約負債	16,370	46,95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379,928	(712,659)
支付之所得稅	(159,695)	(54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20,233	(713,203)

(續次頁)

廣 宇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07 年 及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	------------------------------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退回股款		\$ -	\$ 3,37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退回股款	六(六)	-	337,613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750)	(1,56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5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7,669	-
收取利息		2,022	1,312
收取股利		76,589	9,439
資金貸與關係人增加	七	(307,2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21,670)	350,18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四)	356,875	998,240
長期借款償還數		-	(238,333)
支付利息		(32,416)	(321)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414,677)	(362,84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90,218)	396,74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91,655)	33,72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16,348	482,62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24,693	\$ 516,34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盧松發



經理人：盧松發



會計主管：黃鳳安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訊號線纜、連接器、電子訊號線纜附連接器、精密模具及印刷電路板等電腦週邊產品及零件之開發、製造及銷售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定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IFRS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以下簡稱「IFRS 9」)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以下簡稱「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調整，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影響彙總如下：

1. 本公司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74,433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170,386，按IFRS9分類規定，將非屬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作一個不可撤銷的選擇，調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244,819，並調增保留盈餘\$36,538及調減其他權益\$36,538。
2. 依據IFRS 15之規定，認列與銷售貨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預收貨款，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為\$141,191。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8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4)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並未重編民國 106 年度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 106 年度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十二(四)及十二(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3.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D.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2) 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 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出租人)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承租人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投資淨額(包含原始直接成本)認列為「應收租賃款」，應收租賃款總額與現值間之差額認列為「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 (2) 後續採有系統及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反映出出租人持有租賃投資淨額之固定報酬率。
 - (3) 與期間相關之租賃給付(不包括服務成本)沖減租賃投資總額，以減少本金及未賺得融資收益。
2.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當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6.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7.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8.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9.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

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10.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1.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0年～40年
機器設備	2年～10年
其他	2年～10年

(十七)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10～40年。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

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三）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四）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 3C 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買方，買方對於產品銷售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顧客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顧客，且顧客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

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收入總額或淨額認列

本公司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是否暴露於與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有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判斷本公司係為該項交易之主理人或代理人。當暴露於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之重大風險與報酬時，為該項交易之主理人，以應收或已收之經濟效益總額認列收入，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本公司對某些客戶之收入認列，經判斷符合下列主理人特性之指標，採總額認列收入：

1. 對提供商品或勞務負有主要責任
2. 承擔存貨風險
3. 承擔顧客之信用風險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0	\$ 80
活期存款	394,613	516,268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30,000	-
	<u>\$ 424,693</u>	<u>\$ 516,348</u>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換匯換利合約	\$ 36,666	\$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換匯換利合約	\$ -	\$ 10,954

1.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商品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分別認列淨利益 \$166,749 及淨損失 \$52,565。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資產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換匯換利合約	TWD(BUY) 2,099,230	107/10~108/05
	USD(SELL) 68,000	
106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負債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換匯換利合約	TWD(BUY) 1,731,372	106/09~107/04
	USD(SELL) 57,500	

本公司簽訂換匯換利合約，係為滿足資金調度之所需。換匯方面，於期初、期末將兩種貨幣之本金以相同匯率互換，故無匯率風險。換利方面，規避營運資金之利率風險，採兩幣別間之固定利率交換固定利率，無利率波動風險。

3.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應收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223,986	\$ 1,093,007
減：備抵損失	(2,738)	(2,290)
	<u>\$ 1,221,248</u>	<u>\$ 1,090,717</u>

1.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2.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57,304	(\$ 5,710)	\$ 451,594
在製品	89,512	(13)	89,499
製成品	549,983	(34,209)	515,774
	<u>\$ 1,096,799</u>	<u>(\$ 39,932)</u>	<u>\$ 1,056,867</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88,271	(\$ 10,710)	\$ 277,561
在製品	87,353	(3)	87,350
製成品	279,466	(9,585)	269,881
	<u>\$ 655,090</u>	<u>(\$ 20,298)</u>	<u>\$ 634,792</u>

本公司當期認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8,014,304	\$ 17,036,775
存貨評價損失	19,634	2,870
	<u>\$ 18,033,938</u>	<u>\$ 17,039,645</u>

(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917,432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45,702
合計	<u>\$ 963,134</u>

1.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六(十五)其他權益項目。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3.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二)。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PAN GLOBAL HOLDING CO., LTD. (PGH)	\$ 8,514,588	\$ 7,924,522
PAN-INTERNATIONAL ELECTRONICS INC. (PIU)	195,715	176,354
彥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彥揚公司)	453,411	465,269
	<u>\$ 9,163,714</u>	<u>\$ 8,566,145</u>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本公司 100%持股之 PGH 公司於民國 106 年 9 月辦理減資退回股款 \$337,613，並減少帳面價值 \$337,613。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107年1月1日					
成本	\$ 17,567	\$ 15,943	\$ 200,822	\$ 24,234	\$ 258,566
累計折舊	-	(15,892)	(198,584)	(22,748)	(237,224)
	<u>\$ 17,567</u>	<u>\$ 51</u>	<u>\$ 2,238</u>	<u>\$ 1,486</u>	<u>\$ 21,342</u>
<u>107年</u>					
1月1日	\$ 17,567	\$ 51	\$ 2,238	\$ 1,486	\$ 21,342
增添	-	-	-	750	750
折舊費用	-	(51)	(764)	(443)	(1,258)
12月31日	<u>\$ 17,567</u>	<u>\$ -</u>	<u>\$ 1,474</u>	<u>\$ 1,793</u>	<u>\$ 20,834</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17,567	\$ 15,943	\$ 185,648	\$ 20,886	\$ 240,044
累計折舊	-	(15,943)	(184,174)	(19,093)	(219,210)
	<u>\$ 17,567</u>	<u>\$ -</u>	<u>\$ 1,474</u>	<u>\$ 1,793</u>	<u>\$ 20,834</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106年1月1日					
成本	\$ 17,567	\$ 15,943	\$ 188,582	\$ 23,969	\$ 246,061
累計折舊	-	(15,838)	(185,365)	(23,892)	(225,095)
	<u>\$ 17,567</u>	<u>\$ 105</u>	<u>\$ 3,217</u>	<u>\$ 77</u>	<u>\$ 20,966</u>
<u>106年</u>					
1月1日	\$ 17,567	\$ 105	\$ 3,217	\$ 77	\$ 20,966
增添	-	-	-	1,564	1,564
折舊費用	-	(54)	(979)	(155)	(1,188)
12月31日	<u>\$ 17,567</u>	<u>\$ 51</u>	<u>\$ 2,238</u>	<u>\$ 1,486</u>	<u>\$ 21,342</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17,567	\$ 15,943	\$ 200,822	\$ 24,234	\$ 258,566
累計折舊	-	(15,892)	(198,584)	(22,748)	(237,224)
	<u>\$ 17,567</u>	<u>\$ 51</u>	<u>\$ 2,238</u>	<u>\$ 1,486</u>	<u>\$ 21,342</u>

(八)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 69,234	\$ 260,894	\$ 330,12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89,973)	(189,973)
	<u>\$ 69,234</u>	<u>\$ 70,921</u>	<u>\$ 140,155</u>
107年			
1月1日	\$ 69,234	\$ 70,921	\$ 140,155
重分類	(\$ 36,821)	(\$ 64,258)	(\$ 101,079)
折舊費用	-	(4,265)	(4,265)
12月31日	<u>\$ 32,413</u>	<u>\$ 2,398</u>	<u>\$ 34,811</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32,413	\$ 43,647	\$ 76,06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41,249)	(41,249)
	<u>\$ 32,413</u>	<u>\$ 2,398</u>	<u>\$ 34,811</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69,234	\$ 260,894	\$ 330,12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84,360)	(184,360)
	<u>\$ 69,234</u>	<u>\$ 76,534</u>	<u>\$ 145,768</u>
106年			
1月1日	\$ 69,234	\$ 76,534	\$ 145,768
折舊費用	-	(5,613)	(5,613)
12月31日	<u>\$ 69,234</u>	<u>\$ 70,921</u>	<u>\$ 140,155</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69,234	\$ 260,894	\$ 330,12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89,973)	(189,973)
	<u>\$ 69,234</u>	<u>\$ 70,921</u>	<u>\$ 140,155</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6,662</u>	<u>\$ 13,515</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4,265</u>	<u>\$ 5,613</u>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53,768 及\$248,000，係取得市場成交行情資訊以比較法進行評估之評價而得，結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

3.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10 月簽訂財產交易意向書，擬處分位於楊梅廠之土地、廠房，故將其帳面價值\$101,079 轉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九)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銀行借款-信用借款	\$ 1,889,280	3.00%~3.50%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銀行借款-信用借款	\$ 1,478,240	0.88%~2.23%

(十) 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	\$ 146,275	\$ 110,939
應付加工費	56,666	90,945
其他	23,416	33,294
	<u>\$ 226,357</u>	<u>\$ 235,178</u>

(十一)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6%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8,746	\$ 95,38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9,602)	(54,022)
淨確定福利負債		
(表列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u>\$ 39,144</u>	<u>\$ 41,363</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7年度			
1月1日餘額	\$ 95,385	(\$ 54,022)	\$ 41,363
當期服務成本	1,130	-	1,130
利息費用(收入)	859	(486)	373
	97,374	(54,508)	42,866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註)	-	(1,698)	(1,698)
經驗調整	1,372	-	1,372
	1,372	(1,698)	326
提撥退休基金	-	(3,396)	(3,396)
12月31日餘額	\$ 98,746	(\$ 59,602)	\$ 39,144

(註)係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度			
1月1日餘額	\$ 98,975	(\$ 49,672)	\$ 49,303
當期服務成本	1,375	-	1,375
利息費用(收入)	1,287	(646)	641
	101,637	(50,318)	51,31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註)	-	173	173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094	-	3,094
經驗調整	(2,911)	-	(2,911)
	183	173	356
提撥退休基金	-	(10,312)	(10,312)
福利支付數	(6,435)	6,435	-
12月31日餘額	\$ 95,385	(\$ 54,022)	\$ 41,363

(註)係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

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折現率	0.90%	0.9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50%	3.5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966)	\$ 2,036	\$ 1,767	(\$ 1,718)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954)	\$ 2,024	\$ 1,763	(\$ 1,71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3,454。

(7)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9 年。

2. 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121 及\$1,052。

(十二)股本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數為 600,000,000 股(含認股權憑證或附認股權公司債可認購股份總額 30,000,000 股)，發行及流通在外股數為 518,346,282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十三)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

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2. 本公司目前屬成長階段，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股東股利就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提撥，其中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15%，股東股利中現金股利不少於 1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6 月 8 日及民國 106 年 6 月 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69,100		\$ 109,853	
特別盈餘公積	66,282		430,616	
現金股利	414,677	\$ 0.80	362,842	\$ 0.70
	<u>\$ 550,059</u>		<u>\$ 903,311</u>	

6.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7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18,538	
特別盈餘公積	386,307	
現金股利	570,181	\$ 1.10
	<u>\$ 1,075,026</u>	

7.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十五) 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投資	衡量之金融資產	外幣換算調整數	總計
107年1月1日	\$ 249,022	\$ -	(\$ 745,920)	(\$ 496,898)
採用 IFRS 9修正式追溯調整數	(249,022)	315,830	-	66,808
107年1月1日	-	315,830	(745,920)	(430,09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本公司	-	(281,685)	-	(281,685)
- 子公司	-	(134,212)	-	(134,212)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	-	-	(37,218)	(37,218)
107年12月31日	\$ -	(\$ 100,067)	(\$ 783,138)	(\$ 883,205)
	備供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調整數	總計	
106年1月1日	\$ 166,891	(\$ 597,507)	(\$ 430,616)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本公司	75,509	-	75,509	
- 子公司	6,622	-	6,622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	-	(239,301)	(239,301)	
- 關聯企業	-	90,888	90,888	
106年12月31日	\$ 249,022	(\$ 745,920)	(\$ 496,898)	

(十六) 營業收入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8,696,894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107年度	電子零組件	消費性電子產品及 電腦週邊產品	總計
部門收入	\$ 15,216,127	\$ 3,480,767	\$ 18,696,894

(十七)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股利收入	\$ 76,589	\$ 9,439
租金收入	6,662	13,515
利息收入	2,022	1,312
其他收入－其他	3,113	5,654
	<u>\$ 88,386</u>	<u>\$ 29,920</u>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損失)	\$ 166,749	(\$ 52,565)
淨外幣兌換損失	(6,028)	(18,598)
其他	(4,265)	(5,607)
	<u>\$ 156,456</u>	<u>(\$ 76,770)</u>

(十九) 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 外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註)	\$ -	\$ 65,724	\$ -	\$ 65,724
勞健保費用	-	3,033	-	3,033
退休金費用	-	2,624	-	2,624
董事酬金	-	1,080	-	1,080
其他用人費用	2,081	8,202	-	10,283
	<u>\$ 2,081</u>	<u>\$ 80,663</u>	<u>\$ -</u>	<u>\$ 82,744</u>
折舊費用	<u>\$ 763</u>	<u>\$ 495</u>	<u>\$ 4,265</u>	<u>\$ 5,523</u>
攤銷費用	<u>\$ -</u>	<u>\$ 169</u>	<u>\$ -</u>	<u>\$ 169</u>

註：包含薪資費用及員工酬勞。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 外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註)	\$ 496	\$ 47,386	\$ -	\$ 47,882
勞健保費用	41	2,565	-	2,606
退休金費用	732	2,336	-	3,068
董事酬金	-	630	-	630
其他用人費用	1,815	7,932	-	9,747
	<u>\$ 3,084</u>	<u>\$ 60,849</u>	<u>\$ -</u>	<u>\$ 63,933</u>
折舊費用	<u>\$ 979</u>	<u>\$ 209</u>	<u>\$ 5,613</u>	<u>\$ 6,801</u>
攤銷費用	<u>\$ 55</u>	<u>\$ 1,181</u>	<u>\$ -</u>	<u>\$ 1,236</u>

註：包含薪資費用、員工酬勞及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 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69 人及 67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4 人。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5%。
3.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71,514 及 \$42,447。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6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民國 106 年度之員工酬勞尚有 \$42,447 尚未支付，表列「其他應付款」。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u>\$ 32,416</u>	<u>\$ 13,996</u>

(二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10,479	\$ 92,48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993	18,611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3,034	-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27,506</u>	<u>111,091</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8,801	4,402
稅率改變之影響	7,088	-
所得稅費用	<u>\$ 173,395</u>	<u>\$ 115,493</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7年度	106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64)	\$ 60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271,755	\$ 137,103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19,812)	1,048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102,663)	(41,26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993	18,611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3,034	-
稅率改變之影響	7,088	-
所得稅費用	173,395	115,493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8,801)	(4,402)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3,034)	-
稅率改變之影響	(7,088)	-
暫繳及扣繳稅款	(46,114)	(544)
當期所得稅負債	\$ 78,358	\$ 110,547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7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 3,451	\$ 4,536	\$ -	\$ 7,987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損失	5,203	918	-	6,121
退休金尚未提撥數	7,031	862	(64)	7,829
未實現兌換損失	2,619	(2,619)	-	-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損失	1,862	(1,862)	-	-
其他	6,211	1,096	-	7,307
	<u>\$ 26,377</u>	<u>\$ 2,931</u>	<u>(\$ 64)</u>	<u>\$ 29,24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利益	\$ 66,552	\$ 37,408	\$ -	\$ 103,960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888	-	1,888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利益	-	9,524	-	9,524
	<u>\$ 66,552</u>	<u>\$ 48,820</u>	<u>\$ -</u>	<u>\$ 115,372</u>

106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 2,963	\$ 488	\$ -	\$ 3,451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損失	5,203	-	-	5,203
退休金尚未提撥數	8,381	(1,410)	60	7,031
課稅損失	2,174	(2,174)	-	-
未實現兌換損失	-	2,619	-	2,619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損失	-	1,862	-	1,862
其他	6,211	-	-	6,211
	<u>\$ 24,932</u>	<u>\$ 1,385</u>	<u>\$ 60</u>	<u>\$ 26,37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利益	\$ 56,234	\$ 10,318	\$ -	\$ 66,552
其他	4,531	(4,531)	-	-
	<u>\$ 60,765</u>	<u>\$ 5,787</u>	<u>\$ -</u>	<u>\$ 66,552</u>

4.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評估對部分投資子公司相關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全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4,644,873 及 \$3,826,161。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

6.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二)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權益工具評價調整	(\$ 134,212)	\$ 6,622
—外幣換算差異數	-	90,888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1,128	(718)
	<u>(\$ 133,084)</u>	<u>\$ 96,792</u>

(二十三) 每股盈餘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185,379	518,346	\$ 2.29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1,185,37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067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185,379	522,413	\$ 2.27
106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690,998	518,346	\$ 1.33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690,99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461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90,998	520,807	\$ 1.33

(二十四)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107年1月1日	\$ 1,478,24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56,875
匯率變動之影響	54,165
107年12月31日	\$ 1,889,280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PAN GLOBAL HOLDING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宏華勝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GREAT SUPPOR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SHARP CORPORATION及其子公司(SHARP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鴻準公司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GENERAL INTERFACE SOLUTION LIMITED	其他關係人
建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商品銷售：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 10,920,958	\$ 9,156,648
子公司	537,572	481,732
其他關係人	532,668	723,526
	<u>\$ 11,991,198</u>	<u>\$ 10,361,906</u>

2. 進貨

	107年度	106年度
商品購買：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 1,433,670	\$ 568,796
子公司		
— 宏華勝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	3,894,014	3,272,812
— 其他	19,492	13,271
其他關係人		
— SHARP及子公司	4,621,897	5,184,498
	<u>\$ 9,969,073</u>	<u>\$ 9,039,377</u>

商品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向關聯企業購買。

3. 製造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加工費：		
GREAT SUPPORT INTERNATIONAL LIMITED	\$ 445,806	\$ 332,941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 3,526,913	\$ 3,433,708
子公司	73,359	62,565
其他關係人	164,761	210,200
	<u>3,765,033</u>	<u>3,706,473</u>
減：轉列其他應收款	(51,959)	(11,297)
備抵損失	(1,134)	-
	<u>\$ 3,711,940</u>	<u>\$ 3,695,176</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 3~4 個月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部分應收帳款因逾期三個月以上予以轉列其他應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 94,023	\$ 40,605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51,959	11,297
	<u>\$ 145,982</u>	<u>\$ 51,902</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款項主係應收代付款及逾期應收帳款。

6. 應付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關係人款項：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 531,384	\$ 242,792
子公司		
－宏華勝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	583,439	599,687
－其他	34,656	136,131
其他關係人		
－SHARP及子公司	865,282	547,141
	<u>\$ 2,014,761</u>	<u>\$ 1,525,751</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及代採購交易，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7. 應付費用(表列「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加工費：		
GREAT SUPPORT INTERNATIONAL LIMITED	\$ 56,666	\$ 90,945

8. 資金貸與關係人(表列「其他應收款」)

	107年12月31日
PAN GLOBAL HOLDING CO., LTD.	<u>\$ 307,200</u>

對子公司之資金貸與條件為款項貸與後於一年內償還，利息按年利率2.33%收取。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0,672	\$ 11,666
退職後福利	240	240
	<u>\$ 10,912</u>	<u>\$ 11,906</u>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本公司未存有因日常營業活動產生重大法律索賠之或有負債。

(二)承諾事項

無此情形。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淨值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淨值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值總額之計算為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扣除無形資產總額。

本公司民國 107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6 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淨值比率維持在 70%以下。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按 IFRS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面金額為\$5,848,964，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之帳面金額為\$5,936,201。分類為透過損益按過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請詳附註六(二)(五)。

2. 風險管理政策

(1)風險種類

本公司採用全面財務風險之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本公司各種財務風險，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

(2)管理目標

- A. 上述各種風險，除市場風險為外部因素所控制外，其餘均可以內部控制或作業流程予以消除，因此其管理均以將各該風險降至零為目標。
- B. 至於市場風險，則以嚴密的分析、建議、執行與流程，適當考量外部的整體趨勢、內部營運狀況及市場波動之實際影響，將整體部位調整到最佳化為目標。
- C. 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3) 管理系統

- A.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 B. 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性質：本公司為跨國營運之電子代工業，大部分之營業活動匯率風險來自：
- a. 非功能性外幣應收帳款、應付帳款立帳時間不同，對功能性貨幣之匯率有所差異，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因為資產、負債互抵後之金額不大，故損益金額也不大。
- b. 除上述損益表上的商業交易(營業活動)外，資產負債表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也會發生匯率風險。
- B. 管理
- a. 此類風險本公司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
- b. 至於各個功能性貨幣對個體報表之報表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則由集團財務總處統一管理。
- C. 程度
-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87,244	30.72	\$ 5,752,136	1%	\$ 57,521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83,539	30.72	8,710,30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87,091	30.72	5,747,436	1%	57,474

106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75,214	29.76	\$ 5,214,369	1%	\$ 52,144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72,207	29.76	8,100,87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91,250	29.76	5,691,600	1%	56,916

D. 性質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 \$6,028 及損失 \$18,598。

價格風險

-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之權益投資。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之權益投資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9,631 及 \$11,704。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經評估本公司未有重大利率風險。

(2) 信用風險

-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C. 本公司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如下：

(A)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6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B) 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D. 當設定獨立信評等級之投資標的調降二個級數時，本公司判斷該投資標的係屬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E.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60 天，本公司視為已發生違約。

F.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G.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H. 應收款項(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4,775,236	\$ 4,713,246
90天內	159,460	72,647
91-180天	-	-
181天以上	2,364	2,290
	<u>\$ 4,937,060</u>	<u>\$ 4,788,18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I.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本公司之其他應收款主係應收退稅款、應收代付款、資金貸與及逾期應收帳款，無重大不履約或償還之疑慮，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提列之備抵損失為\$15。

J. 本公司按授信標準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群組1	群組2	群組3	群組4	合計
107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0.07%	0.10%~1.00%	
帳面價值總額	<u>\$4,482,321</u>	<u>\$ 419,658</u>	<u>\$ 108</u>	<u>\$ 32,609</u>	<u>\$4,934,696</u>
備抵損失	<u>\$ 1,345</u>	<u>\$ 126</u>	<u>\$ -</u>	<u>\$ 22</u>	<u>\$ 1,493</u>

另本公司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2,364 進行個別評估而認列減損損失為\$2,364。

群組 1:標普、惠譽或穆迪評級為 A 級或無外部機構評級，依本公司授信標準評等為 A 級者。

群組 2:標普或惠譽評級為 BBB 級、穆迪評級為 Baa 級或無外部機構評級，依本公司授信標準評等為 B 或 C 級者。

群組 3:標普或惠譽評級為 BB+級及以下或穆迪評級為 Ba1 級及以下。

群組 4:無外部機構評級，依本公司授信標準評等非 A、B、C 級的客戶。

K.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
1月1日_IAS 39	\$ 2,290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1月1日_IFRS 9	2,290
預期信用損失	1,582
匯率影響數	-
12月31日	\$ 3,872

L. 本公司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均屬低信用風險，故帳面金額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M.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3)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B. 本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財務部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並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 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衍生工具等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 (1)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換匯換利合約	\$ -	\$ 36,666	\$ -	\$ 36,66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權益證券	\$ 917,432	\$ -	\$ 45,702	\$ 963,134
106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權益證券	\$ 1,170,386	\$ -	\$ 1,170,386	
金融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 換匯換利合約	\$ -	\$ 10,954	\$ 10,954	

(2)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淨值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個體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及選擇權，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D.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結構式利率衍生金融工具係依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型(例如 BLACK-SCHOLES 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蒙地卡羅模擬(MONTE CARLO SIMULATION)。	
E.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個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4.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民國 107 年度屬於第三等級之變動：

	權益證券	
	107年	
1月1日	\$	74,43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	(	28,731)
12月31日	\$	45,702

6.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投資管理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另投資管理部門訂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價政策、評價程序及確認符合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45,702	市場法	股價淨值比	0.82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20%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8.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金融資產	期間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權益工具	107年12月31日	股價淨值比	±1%	\$ 555	(\$ 555)
		缺乏市場性流通性折價	±1%	\$ 569	(\$ 569)

(四)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

- 民國106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請參閱民國106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
- 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106年12月31日依據IAS 39編製轉換至民國107年1月1日依據IFRS 9編製之調節如下：

	備供出售—權益		影響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權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IAS 39	\$ 1,170,386	\$ 74,433	\$ -	\$ -
轉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	74,433	(74,433)	36,538	(36,538)
IFRS 9	\$ 1,244,819	\$ -	\$ 36,538	(\$ 36,538)

於IAS 39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計\$1,170,386及\$74,433，因本公司非以交易目的所持有，因此於初次適用IFRS 9時，選擇將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 民國106年度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	\$ 931,30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39,082
	<u>\$ 1,170,386</u>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74,433
A. 本公司持有上開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B.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4.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 (1) 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2) 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30天內	\$ 71,518
31-90天	1,130
91-180天	-
180天以上	-
	<u>\$ 72,64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4)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A.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為\$2,290。

B.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之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度
1月1日	\$ 2,482
減損損失迴轉	(192)
12月31日	<u>\$ 2,290</u>

(5)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屬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群組1	\$ 4,401,350
群組2	297,710
群組3	102
群組4	14,083
	<u>\$ 4,713,245</u>

註：

群組 1:標普、惠譽或穆迪評級為 A 級或無外部機構評級，依本公司授信標準評等為 A 級者。

群組 2:標普或惠譽評級為 BBB 級、穆迪評級為 Baa 級或無外部機構評級，依本公司授信標準評等為 B 或 C 級者。

群組 3:標普或惠譽評級為 BB+級及以下或穆迪評級為 Ba1 級及以下。

群組 4:無外部機構評級，依本公司授信標準評等非 A、B、C 級的客戶。

(五)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

- 1.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請參閱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
- 2.依據 IFRS 15 之規定，認列與銷貨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預收款項，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餘額分別為\$157,561 及\$141,191。

十三、附註揭露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均無此情形。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均無此情形。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均無此情形。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四、五及六。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	提列備抵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1)	之公司	貸與對象	(註2)	係人	(註3)	(註8)	金額	利率區間	(註4)	(註5)	原因(註6)	呆帳金額	名稱	價值	額(註7)	(註7)	備註
0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PAN GLOBAL HOLDING CO.,LTD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 619,700	\$ 615,720	\$ 307,200	2.33%	短期資 金融通	\$ -	支付股款	無	無	無	\$ 1,093,234	\$ 4,372,937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資金貸與總額：就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資金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就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7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數/受益 憑證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94,385,987	\$ 917,432	0.95	\$ 917,432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普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84,378	173	0.42	173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三創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大股東為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大股東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12,831,500	45,529	5.23	45,529	
P. I. E. INDUSTRIAL BERHAD	開放型基金	EASTSPRING INVESTMENTS ISLAMIC INCOME FUN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511	83	-	83	
P. I. E. INDUSTRIAL BERHAD	開放型基金	AFFIN HWANG AIIMAN MONEY MARKET FUND I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763,411	30,518	0.05	30,518	
P. I. E. INDUSTRIAL BERHAD	開放型基金	AFFIN HWANG USD CASH FUN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4,974	2,651	0.18	2,651	
彥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8,320,602	80,876	0.08	80,876	
彥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鉅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3,400,000	-	2.73	-	
宏華勝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	理財商品	蘊通財富理財商品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674,542	-	674,542	
PAN GLOBAL HOLDING CO., LTD.	普通股	UER HOLDINGS CORPORATION	對該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與本公司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1,781,979	-	8.22	-	
PAN GLOBAL HOLDING CO., LTD.	普通股	FSK HOLDINGS LIMITED	對該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與本公司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1,750	87,478	17.50	87,478	
PAN GLOBAL HOLDING CO., LTD.	普通股	CYBERTAN TECHNOLOGY CORP.	對該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與本公司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22,519,097	1,668,581	16.87	1,668,581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有價證券種類及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買、賣之公司	名 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 係	幣 別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金 額
宏華勝精密電子 (煙台)有限公司	蘊通財富理財商品	按攤銷後成 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交通銀行股 份有限公司	無	人民幣	-	-	-	\$ 950,000	-	\$ 803,939	\$ 800,000	\$ 3,939	-	\$ 150,809
宏華勝精密電子 (煙台)有限公司	利多多對公結構性存 款	按攤銷後成 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上海浦發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無	人民幣	-	-	-	\$ 200,000	-	\$ 200,963	\$ 200,000	\$ 963	-	\$ -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備註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AN-INTERNATIONAL ELECTRONICS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 333,239	2	月結120天	未銷售其他客戶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 11,550	-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富泰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之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銷 貨	275,797	1	月結90~100天	未銷售其他客戶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157,620	3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富泰宏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之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銷 貨	106,218	1	月結90天	未銷售其他客戶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14,088	-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之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銷 貨	3,664,955	20	月結90~100天	未銷售其他客戶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1,318,139	27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士康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之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銷 貨	269,759	1	月結90天	未銷售其他客戶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85,479	2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工業(武漢)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之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銷 貨	330,683	2	月結90~100天	未銷售其他客戶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73,968	1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之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銷 貨	531,322	3	月結90天	未銷售其他客戶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212,819	4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廣尚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 貨	194,576	1	月結120天	未銷售其他客戶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61,519	1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泰京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之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銷 貨	3,500,474	19	月結90天	未銷售其他客戶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757,228	15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貴康精密電子(貴州)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之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銷 貨	145,358	1	月結90天	未銷售其他客戶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56,292	1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富成科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之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銷 貨	473,073	3	月結90天	未銷售其他客戶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179,839	4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智康(香港)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之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銷 貨	703,942	4	月結90天	未銷售其他客戶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320,814	7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eneral Interface Solution Limited	其他關係人	銷 貨	313,173	2	出貨45天	未銷售其他客戶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101,312	2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RP CORPORATION	其他關係人	銷 貨	154,484	1	月結60天	未銷售其他客戶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26,596	1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之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銷 貨	643,833	3	月結90~100天	未銷售其他客戶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222,577	5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宏華勝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 貨	3,894,014	22	月結90天	單一供應商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583,439) (	15)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商鴻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之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進 貨	1,427,897	8	月結90天	單一供應商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531,366) (	14)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RP CORPORATION	其他關係人	進 貨	4,043,704	23	發票日後30天	單一供應商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790,000) (	21)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備註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 T. SHARP SEMICONDUCTOR INDONESIA	其他關係人	進 貨	526,487	3	發票日後30天	單一供應商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43,315)	(1)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SUPPOR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 工 費	445,806	99	90天，惟對其付款條件，則視其營運資金之需求情形調整。	採議定價格	無重大差異	(56,666)	(25)	
東莞廣宇精密電子有限 公司	GREAT SUPPOR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收入	428,807	71	90天，惟對其付款條件，則視其營運資金之需求情形調整。	採議定價格	無重大差異	62,637	21	
新海洋精密組件(江西)有限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商鴻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之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銷 貨	1,698,824	100	月結60天	未銷售其他客戶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897,135	100	
新海洋精密組件(贛州)有限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商鴻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之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銷 貨	361,078	96	月結60天	未銷售其他客戶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322,336	98	
惠州台捷電子有限公司	富士康(昆山)電腦接插件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之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銷 貨	141,654	34	月結90天	未銷售其他客戶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59,815	23	
宏華勝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	深圳富駿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之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進 貨	118,832	4	月結90天	採議定價格	無重大差異	(13,165)	(2)	
台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商鴻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之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進 貨	123,769	23	月結120天	未銷售其他客戶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165,337)	(64)	
P. I. E. Industrial Berhad	Foxconn Interconnect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鴻海精密之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進 貨	127,416	3	月結90天	採議定價格	無重大差異	(39,882)	(6)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之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 1,318,139	2.98	\$ 98,756	期後收款	\$ 640,695	\$ 387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之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212,819	2.15	3	期後收款	72,454	30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富泰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之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157,620	2.43	1,500	期後收款	38,974	39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222,577	2.94	-	期後收款	35,155	67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泰京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之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757,228	4.90	913	期後收款	176,073	228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eneral Interface Solution Limited	其他關係人	101,312	4.25	-	期後收款	67,945	32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富成科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之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179,839	3.36	-	期後收款	32,518	19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智康(香港)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之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320,814	3.67	-	期後收款	-	96
宏華勝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583,439	6.58	-	期後收款	577,751	-
新海洋精密組件(江西)有限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商鴻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之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897,135	2.40	-	期後收款	553,211	-
新海洋精密組件(贛州)有限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商鴻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之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322,336	1.37	-	期後收款	227,104	-
東莞廣尚電子有限公司	全億大科技(佛山)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之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424,201	2.87	44,384	期後收款	138,957	-
東莞廣尚電子有限公司	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之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198,398	2.51	45,349	期後收款	45,349	-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7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註4)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AN INTERNATIONAL ELECTRONICS INC.	1	銷貨收入	\$ 333,239	註5	1
0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廣尚電子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94,576	註5	1
0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宏華勝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	1	進貨	3,894,014	註7	14
0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SUPPORT INTERNATIONAL LIMITED	1	加工費	445,806	註6	2
0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AN GLOBAL HOLDING CO., LTD.	1	其他應收款	307,200	不適用	1
1	宏華勝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583,439	註7	3
2	東莞廣宇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GREAT SUPPORT INTERNATIONAL LIMITED	3	加工收入	428,807	註6	2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上開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揭露標準為進、銷貨金額及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比二十以上者。

註5：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相近，收款期間為月結120天。

註6：交易價格採議定價格，收款期間為月結90天，惟對其付款條件，則視其營運資金之需求情形調整之。

註7：交易價格採議定價格，收款期間為月結90天。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AN GLOBAL HOLDING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 3,472,484	\$ 3,472,484	\$ 12,220	100	\$ 8,514,588	\$ 628,224	\$ 628,224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AN-INTERNATIONAL ELECTRONICS INC.	美國	電子相關產品之銷售	73,142	73,142	28,000	100	195,715	13,418	13,418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彥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公司	473,997	473,997	44,316,236	100	453,411	22,474	22,474		
彥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訊號線纜附連接器之產銷	393,898	393,898	21,960,504	83.58	364,778	19,171	16,023		
PAN GLOBAL HOLDING CO., LTD.	P. I. E. INDUSTRY BERHAD (PIB)	馬來西亞	控股公司	42,854	42,854	197,459,985	51.42	1,597,316	329,679	169,521	註1	
PAN GLOBAL HOLDING CO., LTD.	GREAT HAVEN HOLDINGS LTD. (GHH)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592,896	592,896	19,800,000	100	79,685	(65)	(65)	註2	
PAN GLOBAL HOLDING CO., LTD.	BRISTECH INTERNATIONAL LTD. (BIL)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	-	1	100	15,899	(358)	(358)		
PAN GLOBAL HOLDING CO., LTD.	GREAT SUPPORT INTERNATIONAL LTD. (GSI)	英屬維京群島	電子相關產品之加工	-	-	1	100	(158,678)	14,643	14,643		
PAN GLOBAL HOLDING CO., LTD.	BEYOND ACHIEVE ENTERPRISE LTD. (BAE)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294,912	294,912	9,600,000	100	642,857	87,464	87,464	註3	
PAN GLOBAL HOLDING CO., LTD.	TEAM UNION INTERNATIONAL LTD. (TUI)	香港	控股公司	503,808	503,808	1	100	718,130	86,999	86,999	註4	
PAN GLOBAL HOLDING CO., LTD.	EAST HONEST HOLDINGS LIMITED (EHH)	香港	控股公司	3,293,718	3,293,718	665,799,420	100	3,654,874	354,068	354,068	註5	
PAN GLOBAL HOLDING CO., LTD.	榮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	646,000	-	20,187,500	16.78	636,415	(84,280)	(8,171)		
台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榮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	250,000	-	7,812,500	5.43	246,839	(84,280)	(3,163)		

註1：本公司主要係間接透過PIB轉投資PAN-INTERNATIONAL ELECTRONICS (MALAYSIA) SDN. BHD. 及PAN-INTERNATIONAL WIRE & CABLE (MALAYSIA) SDN. BHD. 從電纜附連接器或電子產品之生產及馬來西亞地區之銷售。

註2：本公司主要係間接透過GHH轉投資NCI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並間接取得敢創國際商貿(深圳)有限公司等公司股權，該公司已於民國106年2月註銷。

註3：本公司主要係間接透過BAE轉投資新海洋精密組件(江西)有限公司，其有關投資大陸資訊之揭露情形，請詳附表八。

註4：本公司主要係間接透過TUI轉投資東莞廣宇精密電子有限公司，其有關投資大陸資訊之揭露情形，請詳附表八。

註5：本公司主要係間接透過EHH轉投資宏華勝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其有關投資大陸資訊之揭露情形，請詳附表八。

註6：本表相關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則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二)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 益		截至本期止已		備註
						匯出	收回				(註三)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匯回投資收益		
東莞廣宇精密電 子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連接線及 連接線接插件、電線插 頭製造及銷售	\$ 503,808	2	\$ 384,000	\$ -	\$ -	\$ 384,000	\$ 86,999	100	\$ 86,999	\$ 718,131	\$ -	-	註六	
富昱置業(上海) 有限公司	電子設備及其零組件批 發業務	8,540,160	2	837,120	-	-	837,120	(248,183)	16.87	-	1,668,581	-	-		
新海洋精密組件 (江西)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各類插頭、插 座及電信通訊等業務	294,912	2	-	-	-	-	87,464	100	87,464	642,856	-	-		
宏華勝精密電子 (煙台)有限公司	硬質單(雙)面印刷電路 板、硬質多層印刷電路 板、軟質多層印刷電路 板及其他印刷電路板之 產銷業務	2,635,776	2	2,718,720	-	-	2,718,720	354,068	100	354,068	3,654,863	-	-	註四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 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五、六)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 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七)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355,820	\$	6,218,938
			\$	-

註一：本表相關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則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二：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PAN GOLBAL HOLDING CO., LTD. 再投資大陸。
3. 其他方式。

註三：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除東莞廣宇精密電子有限公司外，餘係經由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四：本公司於民國101年第一季透過子公司PAN GOLBAL HOLDING CO., LTD. 購入EAST HONEST HOLDINGS LIMITED 100%股權並間接取得宏華勝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USD 107,217仟元。

註五：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取得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撤銷投資案如下：

日 期	核准函文號	被投資公司名稱	原始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92.09.05	0920028972	東莞駿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D	91仟元
99.12.09	09900496780	賽鉑數碼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476仟元
100.05.30	10000205680	雲南賽博數碼科技有限公司		190仟元
100.05.30	10000205690	重慶賽博特爾數碼廣場有限公司		454仟元
100.05.30	10000205700	南充賽博數碼廣場有限公司		58仟元
106.03.22	10600038030	原瑞電池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100仟元
106.05.09	10630024870	敢創國際商貿(深圳)有限公司		8,650仟元
			USD	11,019仟元

原始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因該等轉投資公司虧損，故無法抵減大陸投資額度。

註六：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1月取得經濟部投審會經審二字第10000518690號函核准撤銷東莞廣宇精密電子有限公司尚未實行之核准投資金額美金500仟元；

民國103年10月30日取得經濟部投審會經審二字第10300233110號函核准青島賽博特爾數碼科技廣場有限公司等42家公司轉讓予薩摩亞LE ZHIWAN RANCH HOLDING INVESTMENT LIMITED；

民國106年3月取得經濟部投審會經審二字第10600038030號函核准撤銷原瑞電池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尚未實行之核准投資金額美金5,200仟元。

註七：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取得經濟部工業局經授工字第10520431150號函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證明文件，自民國105年12月8日至108年12月7日止，無須設算投資限額。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 用 金				\$	80
活期存款	新台幣	18,533	仟元		18,533
	美金	12,191	仟元 匯率 30.72		374,508
	人民幣	206	仟元 匯率 4.47		921
	港幣	145	仟元 匯率 3.92		569
	日幣	290	仟元 匯率 0.28		82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新台幣	30,000	仟元		30,000
				\$	424,693

（以下空白）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非關係人：</u>				
其	他		\$ 1,223,986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皆 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減：	備抵呆帳		(2,738)	
			<u>1,221,248</u>	
<u>關係人：</u>				
	鴻富錦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		\$ 1,318,139	
	富泰京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		757,228	
	富智康(香港)有限公司		320,814	
其	他		1,368,852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皆
減：	備抵呆帳		(1,134)	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3,763,899	
減：	轉列其他應收款		(51,959)	
			<u>3,711,940</u>	
			<u>\$ 4,933,188</u>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原料		\$ 457,304	\$ 464,062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在製品		89,512	90,484	"
製成品		<u>549,983</u>	<u>580,055</u>	"
		1,096,799	<u>\$ 1,134,601</u>	
減：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u>39,932</u>)		
		<u>\$ 1,056,867</u>		

（以下空白）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註)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 註
	股數/受益憑證	公平價值	股數/受益憑證	金額	股數/受益憑證	金額	股數/受益憑證	公平價值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94,385,987	\$ 1,170,386	-	\$ -	-	(\$ 252,954)	94,385,987	\$ 917,432	無	
普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4,378	173	-	-	-	-	84,378	173	"	
三創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12,831,500	74,260	-	-	-	(28,731)	12,831,500	45,529	"	
		<u>\$ 1,244,819</u>		<u>\$ -</u>		<u>(\$ 281,685)</u>		<u>\$ 963,134</u>		

註：本期增加及減少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調整數。

(以下空白)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數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註)		本 期 減 少(註)		期 末 餘 額			股 權 淨 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被投資公司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股%	金 額	單價(元)	總 價	
PAN GLOBAL HOLDING CO., LTD.	12,220	\$ 7,924,522	-	\$ 628,224	-	(\$ 38,158)	12,220	100	\$ 8,514,588	\$ -	\$ 8,514,588	無
PAN-INTERNATIONAL ELECTRONICS INC.	28,000	176,354	-	19,361	-	-	28,000	100	195,715	-	195,715	〃
彥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4,316,236	465,269	-	23,603	-	(35,461)	44,316,236	100	453,411	-	453,411	〃
		\$ 8,566,145		\$ 671,188		(\$ 73,619)			\$ 9,163,714		\$ 9,163,714	

註：本期增加及減少金額包括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被投資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被投資公司權益淨值變動及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銀行				借款種類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註
富	邦	銀	行	信用借款	\$ 737,280	107/12/06~108/01/07	3.47%~3.50%	\$ 1,000,000	無	
渣	打	銀	行	信用借款	307,200	107/11/15~108/01/14	3.08%	307,200	〃	
第	一	銀	行	信用借款	491,520	107/12/07~108/01/04	3.31%	600,000	〃	
兆	豐	銀	行	信用借款	353,280	107/10/15~108/02/20	3.00%~3.05%	400,000	〃	
					<u>\$ 1,889,280</u>			<u>\$ 2,307,200</u>		

(以下空白)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非關係人：</u>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306,254	
UNIMICRON TECHNOLOGY CORP.		262,585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4,107	
其他		992,857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額皆
			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u>1,805,803</u>	
<u>關係人：</u>			
SHARP CORPORATION		\$ 790,000	
宏華勝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		583,439	
英屬開曼群島商鴻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1,366	
其他		109,956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額皆
			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u>2,014,761</u>	
		<u>\$ 3,820,564</u>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數</u>	<u>量</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電子零組件		註		\$	15,219,735		
電腦及週邊設備		"			<u>3,484,040</u>		
					18,703,775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	<u>6,881)</u>		
					<u>\$ 18,696,894</u>		

註：銷售之產品種類規格繁多且計價單位均不一，故未列示數量。

(以下空白)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料		\$	288,271
加：本期進料			5,381,257
減：原料出售		(	4,037,012)
期末原料		(	<u>457,304</u>)
本期耗用原料			1,175,212
製造費用			<u>452,396</u>
製造成本			1,627,608
加：期初在製品			87,353
減：期末在製品		(	89,512)
出售在製品		(	<u>199,033</u>)
製成品成本			1,426,416
加：期初製成品			279,466
購入製成品			12,622,360
減：期末製成品		(	<u>549,983</u>)
本期產銷成本			13,778,259
出售原料成本			4,037,012
出售在製品成本			199,033
存貨評價損失			<u>19,634</u>
		\$	<u>18,033,938</u>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加工費				\$	445,806		
其他					6,590		每一零星科目餘額皆 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u>452,396</u>		

(以下空白)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及總務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合計	備 註
薪資支出	\$ 25,851	\$ 35,613	\$ 4,260	\$ -	\$ 65,724	
進出口費用	37,211	-	-	-	37,211	
管理服務費	16,410	-	-	-	16,410	
佣金支出	8,951	-	-	-	8,951	
運費	2,978	7	-	-	2,985	
職工福利	1,935	5,272	295	-	7,502	
股務費用	-	-	-	-	-	
專業服務費	1,809	6,274	-	-	8,083	
備抵損失	-	-	-	1,582	1,582	
其他	<u>13,931</u>	<u>18,319</u>	<u>26</u>	<u>-</u>	<u>32,276</u>	每一零星科目餘額皆 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u>\$ 109,076</u>	<u>\$ 65,485</u>	<u>\$ 4,581</u>	<u>\$ 1,582</u>	<u>\$ 180,724</u>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號
1080042

會員姓名：(1) 徐 聖 忠
(2) 阮 呂 曼 玉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二十七樓

事務所電話：(〇二)二七二九一六六六六 事務所統一編號：〇三九三二五三三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三四七七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〇三五四六六一八
(2) 北市會證字第二七三五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度(自民國 一〇七 年 一 月 一 日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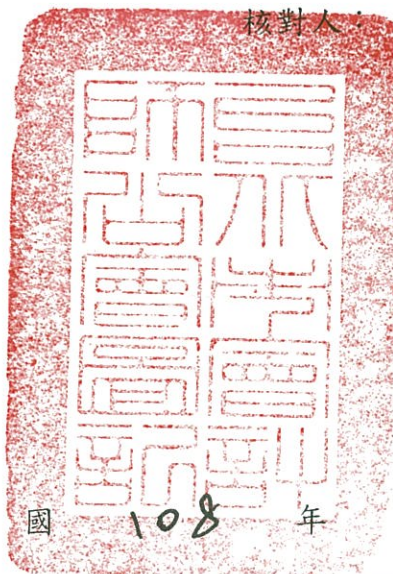
一〇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徐 聖 忠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阮 呂 曼 玉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1 月 7 日